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

机关〔2023〕4号



机关党委关于同意信息技术与实验保障处 党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补选 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批复

信息技术与实验保障处党支部：

2月25日《信息技术与实验保障处党支部关于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补选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收悉。

经研究，同意你们提出的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补选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委员实行差额选举。请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进行选举，选举结束后，将选举结果及时报我委审批。

特此批复。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

2023年2月25日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5日印发
